2020 年度

龙岩市新罗区

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表.....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表..... 15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方针政策，配合主管部门做好相关公务事务工作。协调全区流域治理工作，指导各镇（街）的水环境治理，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整治中心包括6个股室，无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	1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 年，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围绕年初制定的任务目标，狠抓全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与区河长办合署办公方面

1. 对接业务，抓好日常。一是加强组织体系建设，高规格配备各级河（湖）长，积极构建由区级河湖长、镇、村两级河湖长、河道专管员、河道警长、河道检察官及护河法官参与的区、镇、村“三级”协同治河体系；二是强化河湖综合治理，研究部署 2020 年我区河湖长制工作重点任务，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交办，有序开展流域整治、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河湖清“四乱”、饮用水水源保护去规划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河道划界规划、小水电站生态下泄流量管理等工作，并全力抓好问题整改，提升水环境质量。通过整治，今年 1-12 月，新罗区九龙江流域 4 个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 100%，其中国考雁石桥断面为Ⅲ类，其余 3 个断面均达到Ⅱ类以上；全区 25 条小流域Ⅰ~Ⅲ类，优良比例 100%。三是强化执法打击合力，不断健全“护河法官”“一河一检察官”制度，推进生态综合执法机制衔接，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针对重点区域、重点问题联合开展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涉河涉水违法犯罪，对小溪河等重点流域开展联合巡查行动等，今年以来，各部门开展河道巡查、执法检查 1000 余次；四是加大水环境保护宣传力度，积极开展“爱河、护河人人有责”有奖知识竞答、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推选、

“河长杯——同护母亲河 共享新罗美”征文大赛、巾帼护河、“最美河道专管员”评选等活动，并通过融媒体中心、河长制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广泛宣传实行河湖长制对百姓生活环境改善带来的深刻影响和变化，不断营造社会各界共同参与、共同监督的良好氛围。积极撰写的小流域治理模式及日常工作动态先后在《中国水利报》《学习强国》《新华网》《八闽快讯》《今日要讯》《福建日报》等多家省级及以上新闻媒体和微信公众号上发布宣传报道70余篇，特别是《二十多年的“小黄河”是如何变清的——龙岩市新罗区以河长制为抓手推动小流域治理的实践》（小溪河水环境污染整治的成功经验模式），成功入选由水利部河长制湖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水利部发展研究中心联合编制出版的《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典型案例汇编》（全省仅三篇入选），向全国推介。

2．培训业务，提升能力。为了各项工作有序衔接，不定期组织区河长办全体工作人员召开业务培训会，主要对河长制工作职责、各级河长职责、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及八项重点规章制度等方面进行解读，对投诉件的规范化流程和日常督导的常态化机制提出明确要求。今年6月，还到各镇（街）开展了“走现场、进会场、宣法规”培训月活动，有效了解和掌握了各镇（街）河长制落实情况，对镇（街）河长办工作人员进行一对一业务培训，有效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二）小溪河流域整治方面

1. 完善常态化巡查制度。一是责任街道组织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组织专职人员负责包干河段每日巡查；二是组织区直相关部门依据各自工作职责，自行安排对所主管行业的检查及排查，发现问题立即查处；三是组织协调区直相关部门开展全年小溪河流域联合巡查，2020 年，共组织联合巡查 97 次；四是小溪河事务股成立两个督查小组，分别负责中甲溪和马坑溪流域水环境日常督查工作，今年以来共组织巡查 263 人次，周末巡查 4 次，夜间巡查 8 次，发现问题 29 起，整改落实 29 起；五是为有效打击个别企业、在建工地偷排、漏排行为，不定期组织夜间巡查及周末巡查，对偷漏排行为形成震慑。今年以来共开展突击检查 7 次。

2. 完善机制落实整改。一是要求各单位企业在管辖范围内落实施工备案制度，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应完善环保设施，尽量避免水污染，相关部门安排人员现场跟踪督查。今年以来流域内企业共报备 9 次施工项目；二是协调所属镇（街道）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协调市、区相关主管部门履行环保“一岗双责”，共同开展水污染治理，推动落实问题整改，对水环境违法行为，督促相关执法部门依法予以查处。

3. 舆论引导正面宣传。一是在新罗人民政府网站设立小溪河治理专栏，宣传小溪河流域水环境治理的重要意义，及各有关部门在流域治理方面的好做法好经验，共享流域企业或项目信息，进一步畅通管理渠道，提高工作效率，今年以来小溪河事务股在专栏内共发布相关信息 4

条；二是在闽西日报、龙岩微生活、新罗TV等微信公众号设立曝光平台，对违法排污的企业给予曝光，营造破坏生态人人喊打的社会氛围。

（三）河道保洁方面

1．扎实开展中心城区河道常态化保洁工作。组织干部每天对中心城市河道保洁情况进行巡查，经过常态化的监管，使城市核心区河面漂浮物、垃圾得到即时清捞，河面干净，河水通畅。2020年中心城区河道保洁监管巡查7800人次，共打捞中心城区河道垃圾约3000吨，约2000车,打捞垃圾均100%得到无害化处理。

2．做好市区周边海漂垃圾清捞工作。根据新罗区生态环保攻坚战役指挥部会议精神和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市区周边（龙门塔、西湖小桥、东肖吴厝桥、莲南桥以上）、雁石溪（铁山隔口桥至合溪电站）、万安溪（梅花湖至合溪电站）、岩山溪（雁石北河至岩山镇集镇）4个河段河道保洁项目已于2020年7月由新罗生态环境局移交至我中心。2020年7-12月,九龙江北溪万安溪雁石溪河漂垃圾清捞及无害化处理约2400吨,约1020车,出动工人约3534人次。

（四）养殖业污染整治方面。持续做好养猪场复建复养检查工作。2020年，我中心侧重对雁石、白沙、苏坂、龙门、大池、适中等乡镇进行检查，共检查约405户养猪户，发现问题69户，发整改函25份,已完成整改54户。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87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48.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64.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796.1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92.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09.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96.1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92.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694.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7.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495.56
	30			61	
总计	31	15,190.08	**总计**	62	15,190.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92.33	14,827.60					264.7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564.24	11,564.2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2.44	152.4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2.44	152.44					
21103	污染防治	11,411.80	11,411.80					
2110302	水体	8,607.00	8,607.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804.80	2,804.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2.76	592.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5.16	365.16					
2120101	行政运行	365.16	365.1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7.60	227.6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7.60	227.60					
213	农林水支出	1,978.60	1,978.60					
21303	水利	30.60	30.6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60	30.6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948.00	1,948.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948.00	1,948.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92.00	69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692.00	692.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692.00	692.00					
229	其他支出	264.73						264.73
22999	其他支出	264.73						264.73
2299901	其他支出	264.73						26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3、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694.52	398.04	10,296.4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796.16		7,796.1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6.76		66.7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6.76		66.76			
21103	污染防治	7,729.40		7,729.40			
2110302	水体	4,937.00		4,937.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792.40		2,792.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2.76	365.16	227.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5.16	365.16				
2120101	行政运行	365.16	365.1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7.60		227.6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7.60		227.6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9.43		2,009.43			
21303	水利	61.43		61.4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1.43		61.43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948.00		1,948.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948.00		1,948.00			
229	其他支出	296.17	32.88	263.29			
22999	其他支出	296.17	32.88	263.29			
2299901	其他支出	296.17	32.88	26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879.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48.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796.16	7,796.1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92.76	592.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09.43	61.43	1,948.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827.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98.35	8,450.35	1,948.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460.08	4,460.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8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858.43	总计	64	14,858.43	12,910.43	1,94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450.35	365.16	8,085.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796.16		7,796.1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6.76		66.7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6.76		66.76
21103	污染防治	7,729.40		7,729.40
2110302	水体	4,937.00		4,937.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792.40		2,792.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2.76	365.16	227.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5.16	365.16	
2120101	行政运行	365.16	365.1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7.60		227.6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7.60		227.60
213	农林水支出	61.43		61.43
21303	水利	61.43		61.4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61.43		6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7.28	30201	办公费	2.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7.8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3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30	30204	手续费	0.0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22	30206	电费	0.1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2	30207	邮电费	4.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8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30211	差旅费	0.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68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1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5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9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18.66	公用经费合计					4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4.2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2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21
3. 公务接待费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48.00	1,948.00		1,948.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48.00	1,948.00		1,948.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948.00	1,948.00		1,948.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948.00	1,948.00		1,948.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97.7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5,092.33 万元，本年支出 10,694.52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495.56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15,092.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13891.92 万元增加 1200.41 万元，增长 8.6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879.6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48.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其他收入264.73万元。

（二）2020年支出10,694.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13916.59万元减少3222.07万元，下降23.15%，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398.0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47.69万元，公用支出50.35万元。

2.项目支出10,296.48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经营支出0.0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450.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13891.76减少5441.41万元，下降39.17%，具体情况如下：

（一）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279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2187.6万元增加604.8万元，增长27.65%。主要原因是增加河长办经费及流域整治资金。

（二）2129901 其他城乡支出227.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1680万元减少1452.4万元，下降86.45%。主要原因是减少流域整治资金。

（三）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61.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25.15万元减少36.28万元，增长144.25%。主要原因是增加市级河道专管员经费。

（四）2110302 水体4937.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9297.7万元减少4360.70万元，下降46.90%。主要原因是省级20年小流域资金未使用。

（五）2110199 其他环保支出66.7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0万元增加66.76万元,新增项目。主要原因是增加河漂整治资金。

（六）2120101 行政运行 365.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379.31 万元减少 14.16 万元，下降 3.73%。主要原因是减少人员经费。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948.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0 万元增加 1948 万元，新增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2136601 基础支出 19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0 万元增加 1948 万元，新增项目。主要原因是增加省级 2020 年度重点流域整治资金。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5.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8.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46.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4.21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0.57万元下降60.17%。主要原因是年初执法用车预算经费10.07万元（含人员5.4万元、运行费用4.21万元、税费0.46万元）全部列入公务用车运行费，实际运行费用为4.21万元，其余按要求列入其他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0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21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0.07万元下降60.17%，主要是执法用车预算经费10.07万元（含人员5.4万元、运行费用4.21万元、税费0.46万元）全部列入公务用车运行费，实际运行费用为4.21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与年初预算的0万元持平，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4.21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0.07万元下降60.17%，主要是执法用车预算经费10.07万元（含人员5.4万元、运行费用4.21万元、税费0.46万元）全部列入公务用车运行费，实际运行费用为4.21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6万元下降100%。主要是2020年度无接待，累计接待0批次、0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0年5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龙岩市中心城区保洁一体化服务河道保洁等5个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8974.4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1）

对2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龙岩市中心城区保洁一体化服务河道保洁、提前下达2020年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等2个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6972.60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2个、0个、0个、0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32.6万元增长42.64%，主要是:增加工会经费及劳务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0 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部门业务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td></tr>
<tr><td>财务负责人</td><td colspan="2">郭婧</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4">黄斯明</td></tr>
<tr><td>项目实施周期</td><td colspan="2">2020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td><td colspan="2">是否属于区/县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td><td colspan="4">☑是 □否</td></tr>
<tr><td rowspan="4">项目资金（万元）</td><td rowspan="2"></td><td rowspan="2">年初预算数（万元）①</td><td rowspan="2">全年预算数（万元）②</td><td rowspan="2">全年执行数（万元）③</td><td colspan="3">执行率</td></tr>
<tr><td>分值</td><td>执行率③/②</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420</td><td>415</td><td>402.6</td><td>10</td><td>97.01</td><td>9.7</td></tr>
<tr><td>一般公共预算拨款</td><td>420</td><td>415</td><td>402.6</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基金预算</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able>

	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弥补人员下乡差旅补助、邮电费、宣传材料、扶贫慰问、报刊订阅等不足，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弥补人员下乡差旅补助、邮电费、宣传材料、扶贫慰问、报刊订阅等不足，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计算方法:业务费细化大于95%	>=95.00%	95	15	15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计算方法：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定规定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计算方法：当年度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工作业务费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420.00万元	402.6	15	1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的发展	计算方法：按实际情况进行计算	改善环境卫生	95	15	14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宣传覆盖面	计算方法：按照环保宣传实际覆盖的社区，居民点进行统计	>=90.00%	90	15	1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X100%	>=90.00%	95	10	10	无偏差
	总 分						100	98.7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 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无							
	建议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财政拨款以外的社会资金等。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龙岩市中心城区保洁一体化服务河道保洁

主管部门	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实施单位	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管理委员会
财务负责人	郭婧	项目负责人	张再坚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区/县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是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6	87.6	87.6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6	87.6	87.6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中心城区河面无漂浮物，河道无滞留垃圾。	2020 年 1 月以来中心城区清捞垃圾总量达到约 2000 车，清捞垃圾约 3000 吨，出动工人约 7800 人次，保障中心城区河面清洁，河道无滞留垃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中心城区河道垃圾	打捞中心城区垃圾实际吨数大于计划打捞数	>=3000.00 吨	3000	20	2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中心城区河道保洁验收达标率	中心城区河道环境卫生整洁，无滞留垃圾	>=90.00%	95	20	2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龙岩市中心城区保洁一体化服务河道保洁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87.60 万元	87.6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河道环境卫生	保障中心城区河道环境卫生整洁，提高群众保护河道卫生意识。	河道环境卫生，群众环保意识提高	95	15	14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水面环境	改善中心城区水面环境，改善河流整体生态环境	流域水面环境有所改善	95	15	14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 X100%	>=90.00%	95	10	10	无偏差
	总 分						100	98.0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 差（S<60））							优	
相关建议	存在问题	无							

意见	建议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财政拨款以外的社会资金等。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流域整治						
主管部门	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实施单位		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管理委员会		
财务负责人	郭婧		项目负责人		黄斯明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区/县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是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500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0	1500	1500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饮用水源地保护，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污水垃圾及配套设施建设和运维、点源污染治理、生态修复工程，确保新罗区流域水质稳定提高。	2020 年实施 5 条流域治理工作，全区流域水质实现优良水质比例 100%，饮用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 100%，同时，完成市级及乡镇级饮用水源地勘界立标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小流域水质稳定达标率	小流域水质提升达标，稳定在四类及以上水质。	>=90.00%	100	20	2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计算方法：当年度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流域整治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1500.00万元	1500	20	2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小流域水质	提升小流域水质，按实际情况计算	提升小流域水质至四类及以上	小流域水质提升，100%达标	15	15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计算方法：按实际工作情况计算	改善流域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有所改善	15	13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X100%	>=90.00%	95	10	10	无偏差
	总 分						100	98.0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 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财政拨款以外的社会资金等。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九龙江流域治理资金						
主管部门	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实施单位		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管理委员会		
财务负责人	郭婧		项目负责人		黄斯明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01月01日-2020年12月31日		是否属于区/县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是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9.8	1029.8	1029.8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9.8	1029.8	1029.8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归还九龙江流域治理资金				已及时归还九龙江流域治理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计算方法：当年度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	20	2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归还九龙江流域治理资金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1029.80万元	1029.8	30	3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整治工作开展	促进整治工作开展，改善生态环境	工作开展有序	促进工作有序开展	15	15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提升城市吸引力，增强城市竞争力，推动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有效利用资金，推动经济发展	提高资金使用率	15	1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X100%	>=90.00%	95	10	10	无偏差
	总 分						100	100.0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 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无							
	建议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财政拨款以外的社会资金等。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0年度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预算						
主管部门	龙岩市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		实施单位	新罗区龙津河综合整治管理委员会			
财务负责人	郭婧		项目负责人	黄斯明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01月01日-2020年01月31日		是否属于区/县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是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37	6885	6885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37	6885	6885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提高新罗区流域水质					1-12 月，新罗区九龙江流域 4 个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 100%，全区 25 条小流域一至三类，优良比例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小流域水质稳定达标率	小流域水质提升达标，稳定在四类及以上水质。	>=90.00%	95	20	2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计算方法：当年度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2019 年度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5937.00 万元	5937	20	2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小流域水质	提升小流域水质，按实际情况计算	提升流域水质至四类及以上	小流域水质提升	15	15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计算方法：按实际工作情况计算	改善流域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有所改善	15	13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 X100%	>=90.00%	95	10	10	无偏差
	总 分						100	98.0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 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财政拨款以外的社会资金等。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度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预算项目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为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我区根据《福建省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办法（2017年修订）》（闽政〔2017〕30号）文件高度重视重点流域生态补偿工作，制定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使用方案，经区领导同意后，下达生态补偿资金预算的通知并及时将资金拨付项目单位。

2020年省级下达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6885万元，用于支持水源地保护与水环境治理，达到提升新罗区流域水质的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新罗区流域水质整体有所提高，2020年1-12月,新罗区九龙江流域4个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列100%,全区25条小流域达Ⅰ-Ⅲ,优良比列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主要是对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提前下达2020年度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预算项目”的专项资金到位、使用、管理以及取得的绩效进行全方位、综合性的评价，客观反映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指出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上存在的不足，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导向性，作为以后年度立项和安排专项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及经济性原则，根据财政部文件精神，结合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本次对“提前下达2020年度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分共性绩效指标40分和个性绩效指标60分，总分值为100分。共性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方面；个性绩效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具体的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本项目拟采用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书面评价和实地评价相结合的方法，严格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根据具体评价指标的不同，灵活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等绩效评价具体方法，对项目经济性、项目效率性、项目有效性、项目公平性和项目可持续性等方面作出综合性评价意见。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2021年6月10-15日，组成项目评价小组，了解项目总体情况，学习绩效评价政策、评价标准，全面了解和掌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方法和有关要求，拟定评价工作方案，设计评价指标。

2.组织实施。2021年6月16-30日了解项目完成进度、完成质量、组织管理等总体情况。

3.分析评价。2021年7月1-10日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分类和分析，召开评价会议，组织讨论，评价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提出存在问题、建议和意见，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设计了绩效评价考核指标体系，“提前下达2020年度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预算项目”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共性指标）、产出（个性指标）效益五方面进行了评价，该项目用途合理，运行规范，成效明显，评价结果为项目决策项得分16分、过程项得分14分、产出项（共性指标）得分10分、产出（个性指标）得分30分和效益项得分20分、服务群众满意度得分10分，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详见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项目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为新罗区水源地保护与水环境治理，达到提升新罗区流域水质的目标，各项指标明确，设置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预算资金688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支出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0年新罗区流域水质整体有所提高，2020年1-12月,新罗区九龙江流域4个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列100%,全区25条小流域达Ⅰ-Ⅲ,优良比列100%。无

5类和劣5类小流域，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项目有效提高了新罗区流域水质，改善了河流整体生态环境；经调查，服务的人群情况满意率90%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存在问题

1. 因猪价持续上涨，流域内已拆除关闭养猪场存在一定的复建复养现象；

2.枯水期各镇开始清淤清障、兴修水利等工作，水质有时会受到影。

（二）项目改进措施

1. 建立健全工作制度，探索建立复建复养督查工作长效机制，提高日常监管工作的效能和质量，针对重点问题、重点区域，加强对全区养猪场的巡查力度，督促各相关镇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对区域内已拆除关闭养猪场的巡查力度，防止养猪场复建复养现象发生。

2.制定措施，注重加强对新罗区水源地保护，加强对镇街河道清淤清障工作的指导和督促。

3.加强预算管理，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绩效管理制定，将绩效目标与工作职责相衔接，及时掌握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的实施情况，认真做好本部门的绩效自评工作。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0年度龙岩中心城区保洁一体化服务河道保洁项目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龙岩中心城区河道保洁项目为经常性专项业务费。主要是根据《龙津河流域管理暂行规定》，由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负责中心城市核心区内河道河面垃圾清捞工作，按要求对龙津河中心城市核心区河道日常保洁工作进行公开招标，我委负责日常监管,做到中心城市核心区河道河面无漂浮垃圾及滞留垃圾，保持河面整洁干净，视觉良好。2020年新罗区财政局批复我中心龙津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资金87.6万元。

我中心内设河道管理股，专门负责龙津河流域中心城区日常河道保洁工作。除日常监管外，我中心还建立了河道保洁应急工作机制，在重大活动时，将核心区内龙门溪、陈陂溪、小溪河三条支流分为9个河段，由分管领导亲自带队，各股室干部职工专人专岗每日对责任河段进行巡查。

（二）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对中心城区河道保洁日常监管,督促龙马环卫公司做好中心城市核心区河道垃圾的清捞服务，确保河面无漂浮垃圾及滞留垃圾，保持河面整洁干净，视觉良好。2020年的总体目标是清捞垃圾3000吨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主要是对龙津河综合整治中心“2020年度龙岩中心城区保洁一体化服务河道保洁项目”的专项资金到位、使用、管理以及取得的绩效进行全方位、综合性的评价，客观反映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指出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上存在的不足，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导向性，作为以后年度立项和安排专项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及经济性原则，根据财政部文件精神，结合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本次对“2020年度龙岩中心城区保洁一体化服务河道保洁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分共性绩效指标40分和个性绩效指标40分，总分值为100分。共性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方面；个性绩效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具体的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本项目拟采用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书面评价和实地评价相结合的方法，严格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根据具体评价指标的不同，灵活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等绩效评价具体方法，对项目经济性、项

目效率性、项目有效性、项目公平性和项目可持续性等方面作出综合性评价意见。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2021 年 6 月 10-15 日，组成项目评价小组，了解项目总体情况，学习绩效评价政策、评价标准，全面了解和掌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方法和有关要求，拟定评价工作方案，设计评价指标。

2.组织实施。2021 年 6 月 16-30 日了解项目完成进度、完成质量、组织管理等总体情况。

3.分析评价。2021 年 7 月 1-10 日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分类和分析，召开评价会议，组织讨论，评价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提出存在问题、建议和意见，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设计了绩效评价考核指标体系，“2020 年度龙岩中心城区保洁一体化服务河道保洁项目”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共性指标）、产出（个性指标）效益五方面进行了评价，龙岩中心城区河道保洁支出项目用途合理，运行规范，成效明显，评价结果为项目决策项得分 16 分、过程项得分 14 分、产出（共性指标）得分 10 分、产出（个性指标）得分 30 分和效益项得分 2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综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详见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我中心职责，项目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为全年清理中心城区河道垃圾3000吨以上，设置合理，各项指标明确；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申请资金87.6万，资金到位率100%，支出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0年1月以来中心城区清捞垃圾总量达到约2000车，清捞垃圾约3000吨，出动工人约7800人次。中心城区河面垃圾能得到及时清捞，验收合格。

（四）项目效益情况。项目有效保障了中心城区河道环境卫生整洁，改善了河流整体生态环境，通过宣传提高了群众保护河道卫生意识；经调查，服务的人群情况满意率90%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存在问题

1.隐藏深处的滞留垃圾未能及时清理，在以后的作业中改进，不仅做到表面的垃圾要及时处理，隐藏的垃圾也要仔细检查发现及时处理，做到里里外外都保持干净；

2.群众环保意识还不够强,随手扔垃圾至河道的现象时有发生,雨季阶段，上游漂下垃圾比较多，桥下滞留垃圾多；

3.河堤杂草较多，无法及时清除。

（二）项目改进措施

1.加强对河道保洁的宣传，一是在沿河桥头、电站设置宣传广告牌，提醒市民不往河道乱倒垃圾；二是利用媒体，

全方位宣传保护母亲河的重要性；三是设立举报电话，发动全民参与保护河道环境卫生。

2.争取更多资金及时对河堤杂草进行清除。

3.继续督促保洁公司做好河道日常保洁工作,做好日常河道巡查督查工作。

4.加强预算管理，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绩效管理制定，将绩效目标与工作职责相衔接，及时掌握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的实施情况，认真做好本部门的绩效自评工作。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